

#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## 二年級全國技藝競賽職場英文寫作與簡報選拔競賽實施要點

100 年 1 月 12 日應外科科務會議訂定

100 年 3 月 8 日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102 年 6 月 28 日應外科科務會議修訂

102 年 09 月 17 日實習輔導委員會議通過

104 年 3 月 5 日應外科科務會議修訂

104 年 3 月 20 日實習輔導委員會議通過

107 年 3 月 6 日實習輔導委員會通過

108 年 1 月 15 日處室會議通過

112 年 2 月 14 日應英科科務會議修訂

112 年 6 月 5 日實習輔導委員會通過

**一、主旨：**為提升本校二年級學生的英語文相關知識水準，及選拔參加全國商業類科或語文類科技藝競賽「職場英文寫作與簡報」選手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**二、主辦單位：**實習處應用英語科與實習組。

**三、協辦單位：**教務處、學務處及各處室。

**四、參加對象：**以本校二年級學生為主，由任課老師推薦優秀學生參加。

**五、競賽內容：**

第一階段

(一)學科測驗：測驗題 50 題，內容包含字彙題、綜合測驗題、閱讀測驗題，成績最高之前 15 名同學，始能參加術科測驗作文比賽。

(二)術科測驗：英文寫作一篇，成績最高之前 9 名同學，始能參與第二階段術科測驗。

第二階段

術科測驗：採英語口頭簡報。(於簡報兩小時前給題，學生於現場製做簡報，口頭報告時可攜帶講稿。)

**六、競賽時間：**於每學年第二學期辦理。

**七、競賽命題範圍：**

(一)第一階段：學科測驗(測驗題 50 題)及英文寫作。

(二)術科測驗：職場英語口頭簡報。

**八、評分標準與成績計算方式：**

評分標準：

最後成績評定標準：以第一階段學科(選擇題)30%、術科(英文寫作)30%、第二階段術科(口頭簡報)40%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，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，若總成績相同則以第二階段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先。

**九、競賽方式**

第一階段

1. 學科測驗：

(1)採選擇題方式測驗。

(2)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，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。

2. 術科測驗：

(1)採紙筆方式測驗，依題目規定寫一篇至少 120 字(含)之英文文章，比賽時間為 40 分鐘。  
未達規定字數者由閱卷委員斟酌扣分。

(2)限使用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、修正液等文具。

(3)競賽地點為承辦學校所提供之教室，競賽前於網站上公告。

## 第二階段

(1)若第一階段報名人數少於15人則全額錄取。

(2)採英語口頭簡報。(於簡報兩小時前給題，學生於現場製做簡報，口頭報告時可攜帶講稿。)

請參賽者兩小時內整理、組織、分析所提供的英文書面資料或規定題目，作3分鐘英語口語簡報。

(3)上台報告時間以3分鐘為限，2分半為一短鈴，3分鐘為一長鈴立即結束。

(4)以口頭報告呈現，上台時不得使用輔助紙本、圖片或道具。

(5)學生可自行攜帶紙本英英、英漢雙解字典進入試場。

十、命題人員：由承辦單位應用英語科科主任聘請老師命題。

十一、成績評定：由校內英文老師閱卷。

十二、錄取方式：依據評審結果擇優錄取至少兩名選手參加儲備訓練，集訓後擇一名代表本校參加全國技藝競賽。

十三、活動經費：所需經費由相關項目下支應。

十四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命題教師於競賽當場補充說明之。

十五、獎勵：經錄取後頒發獎狀及獎品，以資鼓勵。

十六、本要點由應用英語科科務會議討論訂定，經實習輔導委員會議通過，並陳請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